

路博邁台灣5G股票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簡式公開說明書

刊印日期：115年7月31日

- (一)本簡式公開說明書係公開說明書之重點摘錄，相關名稱及文字定義與公開說明書完全相同。
 (二)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後之權利義務詳述在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如欲申購本基金，建議參閱公開說明書。

壹、基本資料

基金名稱	路博邁台灣5G股票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成立日期	106年9月13日
經理公司	路博邁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型態	開放式
基金保管機構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種類	股票型
受託管理機構	無	投資地區	主要投資國內
國外投資顧問公司	無	存續期間	不定期限
收益分配	累積類型級別受益權單位均不分配收益；月配類型級別受益權單位均分配收益	計價幣別	新臺幣
績效指標 benchmark	無	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

貳、基金投資範圍及投資特色

一、投資範圍：

經理公司應以誠信原則及專業經營方式，將本基金投資於國內之有價證券。並依下列規範進行投資：
 本基金主要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內之國內有價證券，包括上市、上櫃股票（含承銷股票）、經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或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同意上市或上櫃之興櫃股票、存託憑證、基金受益憑證（含 ETF、商品 ETF、槓桿型 ETF 及反向型 ETF）、政府債券、公司債（含無擔保公司債、次順位公司債、可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承銷中之公司債）、金融債券（含次順位金融債券）、認股權憑證、期貨信託事業對不特定人募集之期貨信託基金受益憑證、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公開招募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依不動產證券化條例募集之封閉型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受益證券或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下稱「金管會」）核准於國內募集發行之國際金融組織債券。
 原則上，本基金於成立三個月後，投資於上市或上櫃股票（含承銷股票）、興櫃股票及存託憑證之總額不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七十（含）；投資於 5G 相關產業之股票總金額，不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六十（含）；前述所謂「5G 相關產業」之股票，係因應下一代移動通訊技術與基礎建設及物聯網發展需求，能夠參與未來移動通訊技術發展的相關產業，包括(1)網路及數據設備(通信網路、半導體、電機機械與電器電纜等產業)、(2)物聯網裝置與元件(如半導體、電子零組件、電腦及周邊設備、光電與其他電子等產業)、(3)應用服務供應商(如通信網路、資訊服務、電子通路、貿易百貨及電子商務等產業)、以及(4)未來伴隨科技及技術創新而產生與移動通訊及物聯網應用相關的新興產業所發行之股票。

二、投資特色：

- 1.掌握前瞻性新科技的成長趨勢；
- 2.以 5G 為核心，涵蓋多元產業發展機會；
- 3.運用集團資源，以全球供應鏈視野主動操作；
- 4.融入 ESG 投資，讓趨勢成長更穩健。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本基金為國內股票型基金，主要投資於國內 5G 相關產業之有價證券。主要投資可能風險包括：類股過度集中之風險、產業景氣循環之風險及投資地區政治、經濟變動之風險。考量本基金之投資特色與風險及同類型基金之淨值波動度，並參酌投信投顧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等因素後，故本基金風險報酬等級為 **RR4(註)**。

1.類股過度集中之風險

本基金主要投資於國內 5G 相關產業之有價證券，因投資標的鎖定特定產業，投資組合可能較為集中。本基金將以廣泛研究多樣化個股，以達到分散風險的目標，但風險並無法因分散投資而完全消除。

2.投資地區政治、社會或經濟變動之風險

我國證券市場受政治因素影響頗大，因此，兩岸關係之互動及未來發展狀況可能使股價產生波動。此外，國內外政經情勢及利率調整等因素亦可能影響本基金所投資證券之價格，經理公司將盡量分散投資風險，惟風險亦無法因此完全消除。

3.本基金所投資標的發生上開風險時，本基金之淨資產價值可能產生較大波動，爰不適合無法承擔相關風險的投資人。

4.請詳細閱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第 26 頁至第 34 頁，投資本基金應注意之相關風險。

(註)風險報酬等級為本公司依照投信投顧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編製，該分類標準係計算過去 5 年基金淨值波動度標準差，以標準差區間予以分類等級，分類為 **RR1-RR5** 五級，數字越大代表風險越高。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如：基金計價幣別匯率風險、投資標的產業風險、信用風險、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等)，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的風險。

請投資人注意申購基金前應詳閱公開說明書，充分評估基金投資特性與風險，更多基金評估之相關資料(如年化標準差、Alpha、Beta 及 Sharpe 值等)可至投信投顧公會網站之「基金績效及評估指標查詢專區」(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查詢。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1. 本基金為國內股票型基金，投資於 5G 相關產業之有價證券，因投資標的鎖定特定產業，投資組合可能有集中於少數類股之情形，其中有些產業因景氣循環位置不同，可能有較明顯之產業循環週期，也將對本基金之投資績效產生影響。經理公司雖致力於分散風險，惟風險亦無法因此完全消除。

2. 本基金適合能承受較高風險之投資人進行資產配置，投資人仍須注意上述風險斟酌個人風險承擔能力及資金可運用期間長短後辦理投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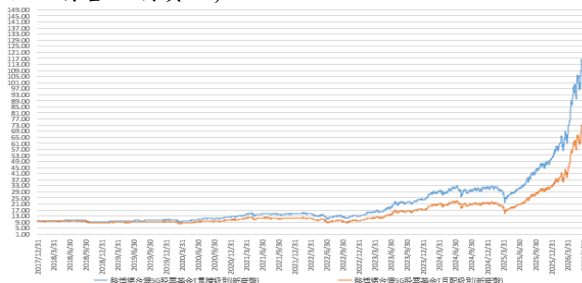
伍、基金運用狀況**一、基金淨資產組成：(資料日期：115 年 6 月 30 日)**

單位：台幣百萬元

項目	證券市場名稱	金額	佔淨資產百分比%
	上市普通股	37,969	77.64
	上櫃普通股	8,467	17.31
股票合計		46,436	94.95
銀行存款		3,269	6.68
其他資產減負債後之淨額		-800	-1.63
合計(淨資產總額)		48,905	100.00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

(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 T 累積及 T 月配，投資人得要求經理公司提供未揭示之銷售級別資訊)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 T 累積及 T 月配，投資人得要求經理公司提供未揭示之銷售級別資訊)**

年度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114 年
T 累積級別	N/A	N/A	-5.89%	14.35%	16.79%	19.39%	-13.46%	88.12%	33.75%	58.64%
T 月配級別	N/A	N/A	-5.73%	14.25%	16.89%	19.28%	-13.42%	87.90%	33.73%	58.77%

註：

資料來源：晨星 (Morningstar)

1. 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 1~12 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四、基金累積報酬率：(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 T 累積及 T 月配，投資人得要求經理公司提供未揭示之銷售級別資訊)

資料日期：115 年 6 月 30 日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自基金成立日起至資料日期止
T 累積級別累計報酬率(%)	82.41%	118.39%	257.91%	500.05%	676.93%	N/A	1014.90%
T 月配級別累計報酬率(%)	82.35%	118.33%	257.81%	500.13%	676.54%	N/A	1014.62%

資料來源：晨星 (Morningstar)

註：1. 累計報酬率：指截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

年度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114 年
T 月配收益分配金額(單位：元/每受益權單位)	N/A	0.1668	0.5004	0.5004	0.5421	0.5004	0.5004	0.7920	1.2500	1.5450
N 月配收益分配金額(單位：元/每受益權單位)	N/A	N/A	N/A	N/A	0.417	0.5004	0.5004	0.9170	1.6300	1.9800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

年度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114 年
費用率	3.01%	4.42%	5.46%	4.76%	4.55%

註：費用率：指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如：交易直接成本—手續費、交易稅；會計帳列之費用—經理費、保管費、保證費及其他費用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陸、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1) T 類型級別及 N 類型級別受益權單位：係分別按 T 類型級別及 N 類型級別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每年 1.8% 之比率，逐日累計計算，並自本基金成立日起每曆月給付乙次。但本基金自成立之日起屆滿三個月後，除信託契約第十四條第一項規定之特殊情形外，投資於上市、上櫃公司股票(含承銷股票)、興櫃股票及存託憑證之總金額未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七十部分，經理公司之報酬應減半計收。 (2) I 類型級別受益權單位：係按 I 類型級別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每年 0.9% 之比率，逐日累計計算，並自本基金成立日起每曆月給付乙次。 其他內容請參公開說明書【基金概況】一、基金簡介、(二十三)、經理費之說明
保管費	基金保管機構之報酬係按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每年 0.2% 之比率，由經理公司逐日累計計算，自本基金成立日起每曆月給付乙次。
申購手續費(含遞延手續費)	1. 申購時給付：(適用於 T 類型級別受益權單位及 I 類型級別受益權單位)現行手續費收取最高不得超過發行價格之百分之五，實際費率由經理公司或銷售機構依其銷售策略於此範圍內作調整。

	2.買回時給付，即遞延手續費：(適用於 N 類型級別受益權單位)按每受益權單位申購日發行價格或買回日單位淨資產價值孰低者，乘以下列比率，再乘以買回單位數：(1)持有期間一年(含)以下者：3%；(2)持有期間超過一年而在二年(含)以下者：2%；(3)持有期間超過二年而在三年(含)以下者：1%；(4)持有期間超過三年者：0%。
買回費	本基金買回費用及短線交易費用合計最高不得超過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之2%，並得由經理公司在此範圍內公告調整。買回費用及短線交易費用歸入本基金資產。
短線交易費用	受益人持有基金未超過十四日者，應支付買回價金百分之零點零二(0.02%)之買回費用。有關該「未超過十四日」之定義請參公開說明書。
買回收件手續費	新臺幣 100 元
召開受益人會議費用	預估為新臺幣 1,000,000 元，惟將依實際費用支出(註一)。
其他費用	其他費用以實際發生之數額為準，詳見公開說明書之證券投資信託契約主要內容\ (八) 基金應負擔之費用。

(註一)：受益人會議並非每年固定召開，故該費用不一定每年發生。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有關本基金之稅賦事項均依財政部有關法令辦理。受益人可能負擔之租稅主要包括本基金所投資商品之各項交易稅及所得稅款等；另本基金如投資國外資本市場，所產生之各項所得，應依各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法令規定繳納各項稅費，且可能無法退回。詳細內容請參見公開說明書第43頁至第44頁。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 一、公告時間：經理公司應於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各級別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 二、公告方式：公告於經理公司網站(網址<https://www.nb.com/taiwan>)及「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網址<https://www.sitca.org.tw>)並同時公告於經理公司之營業處所。

玖、公開說明書之取得

- 一、公開說明書備置於經理公司及其基金銷售機構營業處所，投資人可向該機構索取。
- 二、投資人亦可於經理公司網站 (<https://www.nb.com/taiwan>) 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 免費取得公開說明書及基金近年度財務報告電子檔。

其他提示事項

路博邁投信服務電話：02-8726-8280

1. 本基金經金管會核准生效，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本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
2. 本基金投資於國內 5G 相關產業之有價證券，因投資標的鎖定特定產業，投資組合可能有集中於少數類股之情形，其中有些產業因景氣循環位置不同，某些產業可能有較明顯之產業循環週期，也將對本基金之投資績效產生影響。另我國證券市場受政治因素影響頗大，因此，兩岸關係之互動及未來發展狀況可能使股價產生波動。此外，國內外政經情勢及利率調整等因素亦可能影響本基金所投資證券之價格。
3. 基金配息不代表基金實際報酬，且過去配息也不代表未來配息，亦不保證每單位配息的穩定性或一定配息；基金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投資人因不同時間進場，將有不同之投資績效，過去績效不為未來報酬之保證，不同時間進場投資，其結果將可能不同。投資人應自行判斷投資標的、投資風險，或尋求專業之投資建議。基金配息率不代表基金報酬率，且過去配息率也不代表未來配息率，亦不保證配息股份每單位配息的穩定性或一定配息。基金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實際基金淨值以基金公司公告之淨值為準。本基金配息前並未先扣除本基金應負擔之各項成本費用。有關基金由本金支付配息之配息組成項目表已揭露於經理公司網站 <https://www.nb.com/taiwan>。
4. 投資遞延手續費 N 類型級別受益權單位之受益人，其手續費之收取將於買回時支付，且該費用將依持有期間而有所不同，其餘費用之計收與前收手續費類型完全相同，亦不加計分銷費用，請詳閱公開說明書【基金概況】、(九) 2. 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給付方式。
5. 有關應負擔之費用已揭露於公開說明書中，投資人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有關本基金運用之限制及投資風險揭露請詳見公開說明書第 20 至 24 頁及第 26 至 34 頁。
6. 公開說明書所載之金融商品或服務並無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投資人須自負盈虧。基金投資可能產生的最大損失為全部本金。
7. 投資人就金融消費爭議事件應先向經理公司提出申訴，投資人不接受處理結果者，得向金融消費爭議處理機構申請評議。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電話：0800-789-885，網址：<https://www.foi.org.tw>。
8. 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經理公司及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章者依法負責。
9. 風險報酬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本基金其他個別風險。
10. 本基金僅接受美國法令定義下之非美國居民之申購 (包括 1933 年證券法 (Securities Act of 1933) Regulation S、美國國內稅收法及美國商品期貨交易委員會規則及指引)。

基金歷史配息來源紀錄

請注意基金配息並非等於基金實際報酬，獲得配息時，請一併注意基金淨值之變動。

本表配息組成係依主管機關規範之配息組成揭露，計算說明如下：

- (1) 每單位配息係指每月實際配息金額，依基金信託契約規範之可分配收益項目，由經理公司決議發放之金額。
- (2) 可分配淨利益係指主管機關規範本表之組成成份，即基金信託契約所載之可分配收益扣除基金應負擔相關成本費用等。

T類股			N類股		
月份	新台幣		月份	新台幣	
	可分配淨利 益 / 配息(%)	本金 / 配息(%)		可分配淨利 益 / 配息(%)	本金 / 配息(%)
2025年07月	100.00%	0.00%	2025年07月	100.00%	0.00%
2025年08月	100.00%	0.00%	2025年08月	100.00%	0.00%
2025年09月	100.00%	0.00%	2025年09月	100.00%	0.00%
2025年10月	100.00%	0.00%	2025年10月	100.00%	0.00%
2025年11月	100.00%	0.00%	2025年11月	100.00%	0.00%
2025年12月	100.00%	0.00%	2025年12月	100.00%	0.00%
2025年度額外配息	100.00%	0.00%	2025年度額外配息	100.00%	0.00%
2026年01月	100.00%	0.00%	2026年01月	100.00%	0.00%
2026年02月	100.00%	0.00%	2026年02月	100.00%	0.00%
2026年03月	100.00%	0.00%	2026年03月	100.00%	0.00%
2026年04月	100.00%	0.00%	2026年04月	100.00%	0.00%
2026年05月	100.00%	0.00%	2026年05月	100.00%	0.00%
2026年06月	100.00%	0.00%	2026年06月	100.00%	0.00%